

012670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志丛书

固镇县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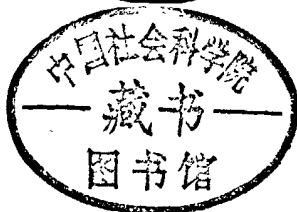
GUZHENXIANZHI

安徽省固镇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纂

中国城市出版社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志丛书

固镇县志



安徽省固镇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纂
中国城市出版社出版

固镇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1989年6月5日调整)

主任: 郭永超
副主任: 赵洪斌 赵 森 杨体臣 刘新斋
委员: 王秀文 崔卫东 马立民 唐国忠 曹振伯 朱亚生
张 超 孟庆东 潘永芳(女) 魏济国 裴茂安

固镇县地方志办公室

副主任 编 辑: 裴茂安 (萧县)
总 编 编 辑: 朱以福 (萧县)
编 辑: 阎开文 (宿县)
秘 书 助理编辑: 金全喜 (固镇县)

审 定 单 位

中国共产党固镇县委员会 固镇县人民政府
蚌埠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安徽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纂 顾 问

杭州大学历史系教授 仓修良
安徽大学历史系副教授 林衍经

序 言

从汉初起，固镇地域先后设置县（国）、郡、州等 10 余处，至唐咸亨三年（672）废尽。自金承安四年（1199）起，黄河屡次决口南下夺淮，导致水旱灾害频繁而严重。

固镇自古扼南北交通之要冲，为皖东北之西南门户，地理位置相当重要。为了加强该地域的领导、管理和建设，经国务院批准，析宿县、灵璧县、五河县和怀远县的边缘地区于 1965 年 7 月 1 日成立固镇县。

然而，建县的第二天就遇到历史罕见的大水灾，次年又开始了“文化大革命”。十年浩劫，使刚刚起步的各项建设事业受到严重干扰和破坏。中共固镇县委和县政府勇于总结历史的经验和教训，于 1972 年制订并实施“三一沟网化”（即一万亩开挖一条大沟、一千亩挖一条中沟、一百亩挖一条小沟）治水方案，基本上消除了水旱灾害，大大改善了农业生产条件。县委、县政府认真贯彻落实 1978 年 12 月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的路线、方针、政策，锐意改革，开拓前进，充分调动人民群众的积极性，使农业连年增产，工业稳步前进，其它各业持续发展。1982 年，固镇县一举跨入全国 47 个农业翻番县行列，初步解决了人民的温饱问题。

盛世修志是我国文化史上独特的优良传统。1982 年 2 月起，县委成立编史修志委员会及其办公室，同时开展地方党史和地方志工作。1985 年 5 月，县政府分设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及其办公室，掀起了地方志工作的高潮。1986 年 7 月 23 日，人大常委会作出《关于加强地方志工作的决议》。年底，县政府又决定了《固镇县志》总编人选。至 1988 年，县志办公室共搜集约 1000 万字的翔实史料，为县志总纂工作奠定了坚实基础。《固镇县志》在总纂过程中，得到兄弟县、市和有关部门、单位的大力支持，受到省、市领导和省内外专家学者的关怀和指导，在此表示衷心感谢。我寄意于全县人民和祖籍固镇之各方贤达、港澳同胞、海外侨胞，恳请戮力尽智，共建固镇，以上慰列祖、下惠子孙。

《固镇县志》是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指引下，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和方法编纂的我县第一部县志。由于卷帙浩繁，资料不全，水平有限，差错缺漏之处在所难免，切望有识之士不吝赐教。

中共固镇县委书记 陈德胜

1989 年 10 月 1 日

凡 例

一 《固镇县志》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坚持中国共产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坚持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实事求是地记述自固镇县 1965 年 7 月建立至 1985 年底的史实。为反映事物发展的全貌，对上尽量追溯，对下略作延伸。

二 本志首立序言、凡例、概述、大事记，中设地理、人口、农业、林牧副渔、水利、工业、供电、交通邮电、城乡建设、商业、粮油、工商管理、财税、金融、党派群团、人大政府政协、公安司法、民政、劳动人事、军事、教育、科技、文化、医药卫生、体育、风俗宗教、方言、杂志、人物等 29 个专志，末缀附录，以丰富翔实的史料反映我县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本概况，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借鉴和依据。

三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历次政治运动中发生的重大事件，分别载入《大事记》和有关专题，不另设专志记述。

四 本志为已故的著名人物立传，以本籍人、现代人、正面人物为主。

五 本志纪年，清代以前采用帝王年号纪年，中华民国采用民国纪年，用阿拉伯数码书写并以阿拉伯数码加注公元纪年（两位数以上省略“年”字）；建国后采用公元纪年，用阿拉伯数码书写。

六 统计数字（引文除外）用阿拉伯数码书写。建县后的国民经济统计数据基本上来自县统计局（缺者从各部门、单位补充），产值为 1980 年不变价。

七 “建国前（后）”和“建县前（后）”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后）”和“固镇县建立前（后）”的缩写；“本地”特指建县前（有时也泛指到建县后）的地域，“我县”专指建县后的地域；“县政府”泛指各届人民政府；1966~1976 年的“文化大革命”和 1978 年 12 月召开的“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一般省略时间。

八 地名的随文注释，未加省份者均属安徽省，未加县份者均属固镇县。

九 本志资料来源于全县各部门、单位和各区（镇）基层志稿，以及各级档案、报刊和历代有关史志，为节省篇幅，文中不再详注出处。

目 录

序言		
凡例		
概述	1	
大事记	5	
第一章 地理	26	
第一节 疆域	26	
第二节 隶属沿革	26	
第三节 行政区划	29	
第四节 县城 集镇	32	
一 县城	32	
二 集镇	33	
第五节 地质 地貌	35	
一 地质	35	
二 地貌	36	
第六节 气候	36	
一 四季划分	37	
二 辐射 日照	37	
三 温度	37	
四 气压 湿度	38	
五 风	38	
六 降水 蒸发	38	
第七节 水文	40	
一 地表水	40	
二 地下水	41	
第八节 土壤 植被	41	
一 土壤	41	
二 植被	44	
第九节 植物 动物	44	
一 植物	44	
二 动物	45	
第十节 灾害性天气	46	
一 旱涝	46	
二 连阴雨	47	
三 暴雨 雷暴雨 冰雹	47	
四 大风 干热风	47	
五 寒潮 霜冻	48	
附: 历代自然灾害实录	48	
第二章 人口	55	
第一节 人口变动	55	
一 总量变动	55	
二 自然变动	55	
三 机械变动	55	
第二节 人口构成	56	
一 民族构成	56	
二 性别构成	56	
三 年龄构成	57	
四 文化构成	58	
五 职业、行业构成	59	
第三节 婚姻 家庭	60	
一 婚姻	60	
二 家庭	60	
第四节 人口与国民经济	61	
一 人口与农业生产	61	
二 人口与国民收入	61	
三 人口消费	61	
第五节 人口控制	64	
一 晚婚	64	
二 节育	64	
第三章 农业	68	
第一节 农业生产关系变革	68	
一 封建土地所有制	68	
二 土地改革	69	

三 农业生产互助组	69	五 林木管护	95
四 农业生产合作社	70	第二节 畜牧业	96
五 农村人民公社	70	一 畜禽饲养	96
六 联产承包责任制	71	二 草料与品种改良	98
第二节 耕地 劳动力	72	三 疫病防治	99
一 耕地	72	第三节 副业	101
二 劳动力	73	一 种植类	101
第三节 农机具	73	二 养殖类	101
一 耕作机具	73	三 其它类	102
二 播种机具	73	第四节 渔业	102
三 排灌机具	74	一 天然捕捞	103
四 植保机具	74	二 人工养殖	103
五 收获机具	74	三 渔政	105
六 运输机具	74	第五节 林牧渔场(站)简介	105
第四节 农作物种植	76	一 淮北矿务局汾洪江林场	105
一 粮食作物	76	二 县任桥苗圃	106
二 经济作物	77	三 县园艺一场	106
第五节 农业区划和耕作制度	81	四 县园艺二场	107
一 农业区划	81	五 县半细毛羊育种场	107
二 耕作制度	82	六 县种兔场	107
第六节 农业技术	83	七 县种鸡场	108
一 土壤改良	83	八 县水产养殖场	108
二 良种推广	83	九 县畜牧兽医站	108
三 肥料	85	十 县家畜品种改良站	109
四 植物保护	85	第五章 水利	110
第七节 农场(所)简介	87	第一节 河道沟洫工程	110
一 县示范繁殖良种场	87	一 河道	110
二 县良种繁殖场	88	二 沟洫	112
三 宿县地区良种繁殖场	88	第二节 圈圩工程	113
四 宿县地区棉花原种场	88	一 防洪确保圩	113
五 县棉花原种场	89	二 保麦圩	114
六 县农业科学研究所	89	第三节 “三一沟网化”工程	114
第四章 林牧副渔	90	一 调查决策	114
第一节 林业	90	二 规划实施	115
一 林木资源	90	三 工程效益	115
二 采种 育苗	91	第四节 闸坝工程	116
三 植树造林	92	一 节制闸	116
四 病虫害防治	94	二 涵闸	117

三 水坝	117	第七章 供电	143
第五节 排灌工程	120	第一节 电力设施	143
一 机(电)排灌站	120	一 线路	143
二 塘灌 井灌 喷灌	120	二 变电所	145
第六节 防汛 抗旱	122	第二节 供电 用电	146
一 防汛	122	一 供电	146
二 抗旱	123	二 用电	146
第七节 水利工程管理	124	第三节 电业管理	147
一 河道闸坝工程管理	124	一 安全用电	148
二 机(电)排灌站工程管理	124	二 线路维修	148
三 机(电)井工程管理	124	三 电价 电费	148
第八节 水利单位简介	125	附一: 固镇微波站	150
一 省水利厅固镇水文站	125	附二: 固镇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150
二 省水利科学研究所五道沟径 流试验站	125	第八章 交通 邮电	151
三 县治淮总队	126	第一节 陆路	151
第六章 工业	132	一 古道	151
第一节 工业体制	132	二 公路	151
一 全民所有制工业	132	三 铁路	155
二 集体所有制工业	133	第二节 水路	156
三 其它所有制工业	133	一 航道	156
第二节 工业门类	134	二 港埠	157
一 机械工业	134	三 渡口	158
二 化学工业	134	第三节 交通运输	158
三 建筑材料工业	134	一 公路运输	158
四 食品工业	135	附: 蚌埠市汽车运输公司第四汽 车队	161
五 纺织缝纫皮革工业	135	二 铁路运输	161
六 印刷造纸及文教用品工业	136	三 水路运输	162
七 木材木器加工工业	136	第四节 交通管理	163
八 其它门类工业	136	一 路政管理	163
第三节 重点工业企业简介	138	二 车辆管理	164
一 县农机一厂	138	三 航运管理	164
二 县化肥厂	139	第五节 邮电	165
三 县磷肥厂	140	一 邮电局(所)	165
四 县砖瓦一厂	140	二 邮政	166
五 县面粉厂	141	三 电信	167
六 县油厂	141	第九章 城乡建设	171
七 县棉织厂	141	第一节 县城建设	171

一 街道	171	二 风味小吃	189
二 路灯	172	第六节 对外贸易	191
三 供水	172	一 外贸经营	191
四 排水	173	二 外贸商品	191
五 绿化	173	第七节 物资供应	193
六 房屋	173	一 经营形式	193
第二节 乡村建设	176	二 煤炭 石油	193
一 集镇建设	176	三 金属材料、机电与 化轻产品	194
二 农村建设	177	四 木材 建筑材料	195
第三节 建筑业	177	附一: 安徽省烟草公司固镇烟叶 仓库简介	195
一 建工队伍	177	附二: 灵璧县、泗县、五河县驻 固镇物资中转站一览表	196
二 建筑设备	177	第十一章 粮油	197
第四节 房地产管理	178	第一节 粮站	197
一 房产管理	178	第二节 粮油征购	197
二 地产管理	179	一 粮食征购	197
第五节 环境保护	180	二 油脂收购	199
一 环境污染	180	第三节 粮油销售	200
二 污染治理	180	一 粮食销售	200
第十章 商业	182	二 油脂销售	202
第一节 商业管理	182	三 票证收兑	203
第二节 国营商业	183	第四节 粮油价格	204
一 百货业经营	183	第五节 自由贸易	206
二 副食品业经营	183	一 粮行交易	206
三 糖烟酒业经营	184	二 议价交易	207
四 盐业经营	184	第六节 粮油储运	207
五 五金、交电、化工 产品经营	185	一 仓容	207
六 蔬菜业经营	185	二 储藏	208
七 饮食服务业经营	185	三 调运	209
八 医药业经营	185	第十二章 工商管理	211
第三节 集体商业	186	第一节 工商行政管理	211
一 对私营商业改造	186	一 市场管理	211
二 集体商业经营	186	二 打击投机倒把	211
第四节 供销商业	186	三 企业登记管理	212
一 经营形式	186	四 合同管理	212
二 商品购销	187	五 商标管理	213
第五节 集市贸易	189		
一 集市 古会	189		

第二节 个体工商业管理	213	二 工商信贷	242
一 个体劳动者协会	213	三 农业贷款	242
二 登记核证	214	四 基本建设贷款	243
第三节 标准计量管理	214	五 信托贷款	243
一 计量器具	214	附: 贷款豁免	244
二 商业标准计量管理	215	第五节 债券	244
三 工业标准计量管理	215	一 公债	244
第四节 物价管理	216	二 国库券	245
一 物价变更	216	第六节 保险	245
二 物价监督	219	一 种类	245
第十三章 财税	221	二 理赔	245
第一节 财政收支	221	第十五章 党派群团	247
一 预算内收支	221	第一节 中国共产党	247
二 预算外收支	224	一 组织机构	247
第二节 财政管理	226	二 代表大会	248
一 管理体制	226	三 党务	250
二 行政事业财务管理	226	第二节 中国国民党及其他党派	255
三 农业事业预算管理	227	一 中国国民党	255
四 企业财务管理	227	二 中国民主促进会	255
五 审计监督	228	第三节 群众团体	255
第三节 税务	229	一 工会	255
一 农业税	229	二 贫协	256
二 工商各税	231	三 共青团	257
三 税务管理	236	附: 少先队工作	259
第十四章 金融	237	四 妇联会	259
第一节 金融机构	237	第十六章 人大 政府 政协	261
一 典当	237	第一节 人民代表大会	261
二 钱庄	237	一 历届代表大会	261
三 银行	237	二 人大常委会	262
四 其它	238	第二节 政府	263
第二节 货币	239	一 职能机构	263
一 货币种类	239	二 施政制度	266
二 货币管理	239	第三节 政治协商会议	266
第三节 存款	241	一 历次会议	266
一 集体存款	241	二 主要活动	267
二 个人储蓄	241	第十七章 公安 司法	269
第四节 信贷	242	第一节 公安	269
一 民间借贷	242	一 社会秩序管理	269

二 消防	271	二 殡葬改革	288
三 监所管理	272	三 地名管理	288
第二节 检察	273	第十九章 劳动 人事	289
一 刑事检察	273	第一节 就业 安置	289
二 法纪检察	274	一 就业	289
三 经济检察	274	二 安置	290
四 监所检察	274	第二节 劳动保护	292
五 信访接待	275	第三节 干部队伍	293
六 回访帮教	275	一 干部来源	293
第三节 审判	276	二 干部构成	294
一 刑事审判	276	第四节 干部管理	295
二 民事审判	276	一 分级管理	295
三 经济审判	277	二 干部教育	295
四 案件复查	277	第五节 工资 福利	296
附:《方忠谋“现行反革命案”		一 工资	296
复查平反》案例	277	二 奖金	296
第四节 司法行政	278	三 干部福利	297
一 法制宣传	278	第六节 离(退)休退职	297
二 人民调解	279	一 工人离(退)休、退职	297
三 律师事务	280	二 干部离(退)休、退职	297
四 公证	280	第二十章 军事	299
第十八章 民政	282	第一节 兵役制度	299
第一节 优抚	282	第二节 驻军	300
一 优待和补助	282	一 清代及其以前驻军	300
二 残废军人抚恤	283	二 民国时期驻军	301
三 慰问和表彰	283	附:日伪军队	302
四 烈士褒扬	284	三 建国后驻军	302
第二节 安置	285	第三节 重要兵事	303
一 复员退伍军人安置	285	一 垓下之战	303
二 离(退)休军队干部安置	285	二 捻军大战清军	304
第三节 救济 扶贫	286	三 北伐军固镇大捷	304
一 灾害救济	286	四 联奉两军固镇之战	305
二 五保户救济	286	五 日军侵占固镇	305
三 贫困户救济	287	六 新四军湖沟歼敌	305
四 贫困户扶持	287	七 新四军路东突围战	306
五 收容遣送	287	八 新四军打濠城	306
第四节 婚姻登记及其它	288	九 武工队打姚集	307
一 婚姻登记	288	十 沱河集阻击战	307

十一 槐巷战斗	308	第二节 科普活动	334
十二 蚌埠西北阻击战	308	一 科技知识普及	334
第四节 民兵 防空	309	二 科技信息交流	335
一 民兵	309	三 群众科学实验	335
二 人民防空	312	第三节 科技成果	336
第二十一章 教育	313	一 农业科技成果	336
第一节 私塾馆	313	二 工业科技成果	337
第二节 幼儿园	313	三 能源科技成果	337
第三节 初等教育	314	四 医疗科技成果	338
一 小学校	314	第四节 气象测报	338
二 课程 学制	315	一 气象观测	338
三 教学 教研	316	二 天气预报	339
第四节 中等教育	316	三 农业气象预报	339
一 普通中学教育	316	第五节 地震测报	339
二 农业、职业中学教育	319	一 监测	339
三 专业学校教育	319	二 测防	340
第五节 成人教育	320	附: 新马桥地震	341
一 群众扫盲教育	320	第二十三章 文化	342
二 职工教育	321	第一节 电影 戏剧	342
三 电视大学教育	321	一 电影	342
四 函授教育	322	二 戏剧	342
第六节 教师	322	三 影剧院	343
一 队伍	322	第二节 群众文化	344
二 业绩	323	一 文化馆(站)	344
三 待遇	325	二 民间文艺	344
第七节 经费	326	第三节 文艺创作	346
一 教育事业费	326	一 创作队伍	346
二 社会集资	328	二 文学创作	346
三 勤工俭学收入	328	三 艺术创作	347
第八节 主要学校(园)简介	329	第四节 文物 古迹	348
一 县直机关幼儿园	329	一 文物	348
二 城关第一小学	329	二 古迹	349
三 固镇第一中学	330	第五节 图书 档案	351
四 安徽省固镇师范学校	331	一 图书	351
第二十二章 科技	333	二 档案	352
第一节 机构 队伍	333	第六节 新闻	353
一 机构	333	一 通讯	353
二 队伍	333	二 广播	353

三 电视	354	三 冬季越野长跑赛	383
第二十四章 医药卫生	357	第五节 人员培训	383
第一节 医疗机构	357	一 运动员	383
一 机构演变	357	二 教练员	384
二 重点机构介绍	358	三 裁判员	384
第二节 医疗技术	359	第二十六章 风俗 宗教	385
一 中医技术	359	第一节 生活习俗	385
二 西医技术	359	一 穿戴 发式	385
三 中医西医结合技术	360	二 饮食	386
附: 中医验方	360	三 住房	386
第三节 医药	362	四 代步工具	386
一 中药	362	五 礼节	386
二 西药	363	第二节 节日习俗	387
三 药政	364	一 春节 元宵节 二月二	387
第四节 医疗制度	365	二 清明节	387
一 医疗经费	365	三 端午节	387
二 公费医疗	365	四 中秋节	387
三 合作医疗	365	五 腊八节 祭灶 除夕	388
第五节 卫生防疫	366	第三节 礼仪习俗	388
一 地方病防治	366	一 婚嫁	388
二 传染病防治	366	二 喜庆	389
三 预防接种	367	三 丧葬	390
四 公共卫生	367	第四节 迷信 陋习	391
第六节 妇幼保健	370	一 迷信	391
一 妇女保健	370	二 忌讳	392
二 新法接生	370	三 陋习	392
三 儿童保健	371	第五节 宗教	393
第二十五章 体育	372	一 佛教 道教	393
第一节 体育场地	372	二 伊斯兰教	394
第二节 学校体育	372	三 天主教	394
一 体育课	372	四 基督教	394
二 体育活动	373	第二十七章 方言	396
第三节 群众体育	375	第一节 语音	396
一 职工体育	375	一 声 韵 调	396
二 农村体育	377	二 轻声 变调 误读	397
第四节 体育竞赛	378	第二节 词汇	399
一 中学生田径运动会	378	一 自然、地理、时间类	399
二 职工运动会	378	二 植物、动物类	400

三 用具、食品类	402	二 现代人物	440
四 人称、人品类	403	第二节 烈士英名录	461
五 人体、生理类	405	附 录	471
六 社会活动类	407	国务院关于设立安徽省长丰、	
七 描写形容类	409	固镇、利辛三个县的决定.....	471
八 谚语歇后语	412	安徽省人民委员会转发国务院	
第三节 语法	416	关于设立安徽省长丰、固镇、	
一 词法	416	利辛三个县决定的通知.....	471
二 句法	418	安徽省人民委员会关于设立长	
第二十八章 杂志	420	丰、固镇、利辛三县的报告	
第一节 民族 姓氏	420	(摘要)	472
一 民族	420	固镇县革命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	
二 姓氏	420	速实现“三一沟网化”的决定.....	474
第二节 社团 匪患	421	安徽省交通厅关于濉河公路桥征	
一 社团	421	收过桥费问题的批复.....	477
二 匪患	421	安徽省农业管理干部学院简介.....	477
第三节 民间传说	422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第二批	
一 地名传说	422	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名单的	
二 桥名传说	425	通知.....	478
三 人物传说	427	国家地质矿产部第一综合物探	
第四节 歌谣	429	大队简介.....	479
一 儿歌	429	中共固镇县委员会 固镇县人民	
二 民谣	431	委员会关于红色少年薛庆丰、	
第五节 诗词	433	薛继科英勇抢救火车事迹的	
第六节 名胜楹联	435	通报.....	479
第二十九章 人物	437	固镇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一节 传记	437	关于加强地方志工作的决议.....	481
一 古代人物	437	《固镇县志》编纂始末.....	482

概 述

本地开发较早，夏商时期为淮夷之地，自汉初起先后设置谷阳县、洧国、洧县、谷阳郡、高昌县、连城县、广平县、仁州、临淮郡、己吾县、临淮县、虹县、蕲县等，至唐咸亨三年（672）废尽。自金承安四年（1199）起，黄河每每决口并南下夺淮，导致淮流倒灌浍河，水旱灾害日趋频繁而严重。新中国为了彻底改变这一地域贫穷落后的面貌，经国务院1964年10月31日第一百四十八次全体会议研究决定，析宿县、灵璧县、五河县、怀远县之边缘交界部分，设置固镇县。1965年7月1日，固镇县正式建立。

固镇县位于安徽省北部，地处北纬 $33^{\circ}10' \sim 33^{\circ}30'$ 和东经 $117^{\circ}02' \sim 117^{\circ}36'$ 之间；南濒北淝河与蚌埠市郊为邻，北抵沱河与灵璧县相望，东与五河县接壤，西南与怀远县毗连，西北与宿县搭界；东西宽约47公里，南北长约51公里，总面积约1450平方公里。

固镇县现辖1个镇、8个区、50个乡、438个行政村。总人口478866人，其中男248215人，女230651人，非农业人口34948人；主要是汉族，另有回族等11个少数民族。

固镇县是淮北平原的一部分，地势低洼平坦，没有山。全县土地可分湖地、岗坡地、湾地等3种类型。耕地面积121万亩，占总面积的55.2%；林地16万亩，占7.2%；水面10.5万亩，占4.8%。

固镇县自北向南有4条河流，沱河、浍河、濉河属涡潼河水系，北淝河属淮河水系，过境总长156.5公里，水源较为丰富。地下水质量好，储量大，埋藏浅，易开发，适宜井灌。

固镇县地处亚热带和暖温带的过渡地带，属于东部季风性气候区暖温带半湿润气候，兼有南、北方过渡类型的气候特点。全县气候温和，四季分明，光照充足，雨量适中。农作物以小麦、大豆、水稻、花生、油菜、芝麻、烟草为主。林业以杨、槐、椿、楝、泡桐为主。家畜以牛、猪为主。家禽以鸡、鸭为主。水产以鳊鱼、鲫鱼、鲤鱼、螃蟹、珍珠为主。

固镇县建立20年来，经济和社会发展取得了显著成就。

1965年底，全县工农业总产值仅3873万元，至1981年底，平均每年需由国家回销粮食392.94万公斤，补贴财政金额162.5万元。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中共固镇县委、县政府坚决贯彻党的农村工作政策，认真总结历史的经验和教训，大胆进行改革，极大地调动了城乡人民的生产积极性，使国民经济迅猛发展。1982年终于甩掉了“吃粮靠回销，花钱靠救济，生产靠贷款”的穷帽子，一跃跨进了全国47个农业翻番县的先进行列。1985年工农业总产值达33105万元，是1978年的3.4倍，是建县时的7.7倍。

我县是个标准的农业县，但由于建县的第二年即遭逢“文化大革命”的洗劫，再加上旱、涝等自然灾害频繁交替，121万亩耕地竟养活不起40万农业人口。1978年，全县人均分配

不足 40 元的穷队占 1/3，没有现金分配的穷队占 1/4，不少社队连起码的扩大再生产也难以维持。1979 年起，县委、县政府乘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东风，逐步推行联产承包责任制，发展专业化生产；调整生产结构（扩大“三油”、注重烟草、主攻小麦、开拓畜牧业、大搞林网化）；扶持乡镇企业；加强农田基本建设，基本实现了“三一沟网化”，并逐步配套成龙，终于改变农作物那种“淹不死渍死，渍不死荒死”的惨状，同时采取增加有机质为重点的综合培肥土壤的措施，收到了良好效果。到 1985 年底，农业总产值达 23117 万元，是 1978 年 7433 万元的 3.1 倍，是建县时 3595 万元的 6.4 倍。1985 年，粮食总产量达 37341.6 万公斤，是 1978 年 11877.2 万公斤的 3.1 倍，是 1965 年 5390.6 万公斤的 6.9 倍；平均亩产 248 公斤，是 1978 年 81.5 公斤的 3 倍，是建县时 31 公斤的 8 倍；农民人均产粮 784 公斤，是 1978 年 280 公斤的 2.8 倍，是建县时 190 公斤的 4.1 倍；1985 年，油料总产量 3341.6 万公斤，是 1978 年 356.9 万公斤的 9.4 倍，是建县时 46.2 万公斤的 72.3 倍。

我县有桑、枣、榆、柳、中槐、苦楝、臭椿、泡桐等乡土树种 230 余种，又先后引进刺槐、加拿大杨、意大利杨、德国杨等良种 50 余种。县任桥苗圃为全省唯一的杨树良种繁育基地，为全省大型重点苗圃之一。1985 年，全县培育树苗 3096 亩，其中杨树占 80% 以上；树木总数 1520 万棵，蓄积总量 37 万立方米，森林覆盖率为 7.2%，基本达到了“三一林网化”的要求。

我县工业可以说是白手起家。建县之初仅有 20 家设备简陋的小企业（其中全民所有制企业 5 家），工业总产值 278 万元。到 1985 年底，工业企业已达 187 家（其中全民所有制企业 30 家），工业总产值达 9990 万元，是 1978 年 2244 万元的 4.45 倍，是建县时的 36 倍。其中：全民所有制企业产值 3582 万元，是 1978 年 1267 万元的 2.8 倍，是建县时 95 万元的 37.7 倍；乡镇企业 126 家，产值 1536 万元，是 1978 年 431 万元的 3.56 倍，是 1966 年 15 万元的 102.4 倍。全县已形成机械、化学、建材、食品、纺织缝纫皮革、印刷造纸及文教用品、木材木器加工等工业门类，能生产 100 余种产品，其中葡萄酒年产 4229 吨，畅销 20 余个省、市、自治区；榨油机远销秘鲁共和国，为我县工业品出口迈出了可喜的一步。

我县交通运输条件比较好。京沪铁路（复线）傍县城纵穿县境 59 公里，县内公路总长 189 公里，并辅以浍河航运。1985 年全县公路、水路货运总量 115.29 万吨，货运周转量 6891.4 万吨公里，分别是 1978 年 56 万吨、900 万吨公里的 2 倍和 7.7 倍，是建县时 20 万吨、319 万吨公里的 5.8 倍和 21.6 倍，客运总量 528.65 万人次，客运周转量 13516 万人次/公里，比 1980 年增长 70.4%。

1985 年全县电话杆路总长 321 公里，安装电话机 756 部（其中县城 384 部），比 1980 年的 596 部增长 26.8%；邮路总长 184 公里，农村投递线路 1897 公里，邮电业务总额 59.43 万元，是 1978 年 41 万元的 1.4 倍，是 1965 年 9 万元的 6.6 倍。

第六个五年计划期间，商业战线广大职工坚持改革，全面推行经济承包责任制，在激烈竞争中灵活经营，取得了显著成绩。1985 年，县内商品纯购进总额 13723 万元，是 1978 年 3398 万元的 4 倍，是建县时 865 万元的 15.9 倍。其中农副产品购进 10091 万元，是 1978 年 2672 万元的 3.8 倍，是建县时 567 万元的 17.8 倍；外贸产品收购 433 万元，是 1970 年 259 万元的 1.7 倍。当年县内商品纯销售总额 12786 万元，是 1978 年 2672 万元的 4.8 倍，是建县时 1338 万元的 9.6 倍。当年社会商品零售总额 15798 万元，是 1980 年 6504 万元的 2.4

倍；其中农民对非农民零售额 740 万元，是 1979 年 26 万元的 28.5 倍。高档消费品和主要农业生产资料销售量的大幅度增长，反映了人民群众消费水平的不断提高。同时，一批农民逐步进入商品流通领域，进一步开拓了市场，促进了经济的繁荣。

建县以来，财政收入累计为 16078.77 万元，其中 1985 年 1590.93 万元，是 1978 年 731.37 万元的 2.2 倍，是建县时 221.97 万元的 7.2 倍；财政支出累计为 16428.59 万元，其中 1985 年为 1955.54 万元，是 1978 年 1139.17 万元的 1.7 倍，是建县时 352.25 万元的 5.6 倍。

金融事业充分发挥了促进经济建设和商品流通的作用。1985 年，人民银行年末贷款余额 17339 万元，是 1978 年 3381 万元的 5.1 倍，是 1965 年 1998 万元的 8.7 倍；存款余额 5490 万元，是 1978 年 927 万元的 5.9 倍，是 1965 年 200 万元的 27.5 倍。1985 年保险业务有了较好的发展，财产保险总额 15843.5 万元；保险费收入 42.92 万元，是 1982 年 7.76 万元的 5.5 倍。

建县以来，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6939 万元，其中 1985 年 1522 万元，是 1978 年 243 万元的 6.3 倍，是建县时 163 万元的 9.3 倍；新增固定资产 4768 万元，其中 1985 年 846 万元，是 1978 年 193 万元的 4.4 倍，是建县时 163 万元的 5.2 倍。在“六五”期间，城镇建设财政投资 334.7 万元（另由部门投资约 1500 万元），比“五五”期间增加 231.7 万元。县城新（扩）建和整修道路 10 条，总长 15.6 公里，安装路灯 113 盏，砌路边石 10 公里，埋设下水道 9 公里，修过路涵 11 处，兴建自来水厂并铺设水管 9.2 公里，栽绿化树 1.5 万棵。同时有步骤地对农村 49 个集镇进行了初步规划和整顿，城乡面貌大为改观。

1985 年全民所有制职工总数 15708 人，比 1978 年的 10672 人增长 47%，是建县时 4549 人的 3.5 倍；其中固定工 9589 人，比 1978 年 7707 人增长 24%，是建县时 4032 人的 2.4 倍。全民职工年工资总额 1218.8 万元，是 1978 年 499.5 万元的 2.4 倍，是建县时 169.4 万元的 7.2 倍；其中固定工 850.8 万元，是 1978 年 389.76 万元的 2.2 倍，是建县时 157.34 万元的 5.4 倍。全民职工人均月工资 64.66 元，比 1978 年的 39 元增长 45.8%，是建县时 31 元的 2 倍；其中固定工人均 73.94 元，比 1978 年的 42.14 元增长 75.5%，是建县时 32.52 元的 2.3 倍。1985 年城镇个体劳动者 713 人，是 1979 年 103 人的 6.9 倍，是建县时 290 人的 2.45 倍。城镇储蓄存款年末余额 1282 万元，是 1984 年的 1.5 倍。1985 年农业劳动力 199280 人，比 1978 年的 151071 人增长 32%，比建县时的 123734 人增长 61%；农村经济总收入 28176 万元，是 1978 年 3713 万元的 7.6 倍，是 1971 年 2550 万元的 11 倍；纯收入 18016 万元，是 1978 年 2172 万元的 8.3 倍，是 1971 年 1639 万元的 11 倍；农业人均收入 410 元，是 1978 年 94 元的 4.4 倍，是 1971 年 81 元的 5 倍；农村储蓄存款 1571 万元，比上年增加 39%。建县以后，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人民生活有了很大的提高，主食细粮化（俗称一块“白面馍”）的美好夙愿变成了现实，“红芋饭、红芋馍，离了红芋不能活”的艰苦日子一去不复返。住宅条件也大为改观，职工家庭正由砖瓦房向楼房发展，农村家庭也由草房向砖瓦房稳步前进。人均住房约 6 平方米，其中职工人均约 5 平方米。目前，少数家庭对温饱型的生活水平并不满足，开始向“吃饭讲营养，穿戴讲漂亮，住房讲宽敞，家具讲高档”的富裕型水平努力奋斗。

“六五”期间对教育投资达 1935.8 万元，是“五五”期间 970.8 万元的 2 倍；群众集资 376 万元。各类学校校舍已达 19.97 万平方米，其中小学 12.85 万平方米，基本上做到有教室、